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停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博源联化”),为保证冬季民用高峰供气量,天然气制甲醇装置于2019年11月19日开始停车。停车期间每月影响甲醇产量约5万吨,预计停车时间4个月左右,具体复产时间将根据天然气供应情况确定。

公司持有博源联化80%股权,博源联化甲醇装置设计产能100万吨/年,停车期间预计每月发生费用约1,260万元,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。博源联化主要财务数据如下:

单位:万元

项目	2018年12月31日(经审计)	2019年9月30日(未审计)
资产总额	89,991.46	87,275.84
负债总额	61,792.23	65,672.18
净资产	28,199.23	21,603.66
项目	2018年度(经审计)	2019年1-9月(未审计)
营业收入	143,854.63	69,741.43
利润总额	20,400.16	-6,627.06
净利润	20,400.16	-6,627.06

停车期间,公司将对甲醇装置进行系统的检查、维修、维护,积极做好甲醇装置复产的各项准备工作。

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要求,根据博源联化甲醇装置复产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